

金山政发〔2024〕31号

关于确认田旺、辛庄、边河、瑟雅、西崖、西张、搭岭、业旺东村农村宅基地使用权的批复

田旺、辛庄、边河、瑟雅、西崖、西张、搭岭、业旺东村村民委员会：

《关于确认田旺村农村宅基地使用权的请示》、《关于确认辛庄村农村宅基地使用权的请示》、《关于确认边河村农村宅基地使用权的请示》、《关于确认瑟雅村农村宅基地使用权的请示》、《关于确认西崖村农村宅基地使用权的请示》、《关于确认西张村农村宅基地使用权的请示》、《关于确认搭岭村农村宅基地使用权的请示》、《关于确认业旺东村农村宅基地使用权的请示》收悉。经研究，同意确认田旺村田德志等4户、辛庄村白延花等2户、边河村王化伟1户、瑟雅村杨俊玲1户、西崖村孙洪萍1

户、西张村韦明钊 1 户、搭岭村李全福等 5 户、业旺东村王迎春等 2 户宅基地权属来源。请按照有关规定，认真组织实施。
此复。

金山镇人民政府
年 8 月 20 日